

討論事項

請政府當局採取一系列管控措施，減低野鴿對中西區居民的滋擾， 改善環境衛生

貴秘書處 11 月 11 日就題述事宜的電郵已收悉。關於討論文件內提出的問題，食物環境衛生署（「本署」）現覆如下，而段落的標題取自來信原文：

1. 目前政府法例對餵食野鴿人士，一經被發現，將會被檢控及罰款，請提供上述法例頒布後，區內有多少位野鴿餵食者被檢控的數字。

本署人員於過去3個月，未有發現有人違反新修訂的《2024年野生動物保護（修訂）條例》而被檢控。惟本署人員期間於中西區內向因餵飼野鴿以致弄污公眾地方的違例人士發出共2張定額罰款通知書。

2. 根據實際情況，現時聚集於區內上述幾個地點的野鴿數目一直未有減少，最近亦收到街坊反映發現有個別人士於清早和傍晚時段在上址向野鴿進行餵食，請政府相關部門不定時派員巡邏，加強對非法餵食者的檢控，以儆效尤，減少野鴿對居民的滋擾。

本署會安排人員於不同時段（包括清早和傍晚時段）在區內野鴿聚集地點進行突擊行動及加強巡查，檢控違反相關法例人士。